

西安市司法局办公室文件

市司办发〔2018〕28号

西安市司法局办公室 转发省委政法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充分运用 法制类媒体加强政法宣传舆论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司法局，国际港务区司法局，西咸新区社会综合治理局，局直属各单位，市律师协会：

现将《中共陕西省政法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充分运用法制类媒体加强政法宣传舆论工作的通知》（陕政法办〔2018〕38号）转发你们，请各单位、各部门指定专人负责落实，并按照“各部门各单位订阅《法制日报》《法治周末》参考标准”，将《法制日报》《法治周末》订阅到司法行政系统各科室、基层司法所，订阅到戒毒所各大队，以及每个律师所、公证处、司鉴所、法律援助、

- 1 -

社区矫正等领域，进一步扩大法制类媒体在司法行政系统的全覆盖，进一步发挥法治报刊在法治西安建设中的导向作用。

为便于掌握和统计订阅情况，请各单位直接在当地邮局订阅。订阅工作结束后，各地各部门务必于12月18日前将订阅情况统计报告和邮局开具的订阅发票复印件收集整理后，报送市局法治宣传处。市局法治宣传处将审核各单位实际完成数额，汇总有关情况报送省司法厅。

联系人：樊 军

电 话：86786799

传 真：867867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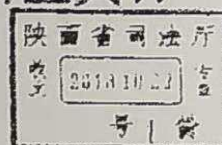
- 附件：1.中共陕西省委政法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充分运用法制类媒体加强政法宣传舆论工作的通知
2.法治类报刊参考征订名单

西安市司法局办公室
2018年12月3日

附件 1:

中共陕西省委政法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陕政法办〔2018〕38号



中共陕西省委政法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充分运用法制类媒体加强 政法宣传舆论工作的通知

各市委政法委、杨凌示范区党工委政法委、韩城市委政法委、省级政法各部门党组（党委）：

政法宣传舆论工作是党的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今年8月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重要讲话，为我们做好新时代宣传思想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中央政法委高度重视政法宣传舆论工作，强调按照“三同步”要求，强化宣传工作举措，加快政法网络新媒体创新发展、进一步做好政法宣传舆论工作，为开创新时代政法工作新局面营造良

- 3 -

好舆论环境，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现就运用好法制类媒体阵地，加强政法宣传舆论工作通知如下：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突出宣传工作重点

近年来，全省政法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求新拓展思路，以主动赢得实效，理论宣传呈现新气象，主题宣传取得新成效，舆论引导和舆情应对处置工作实现新突破，宣传舆论阵地和力量建设实现新发展，为全省追赶超越发展营造了良好舆论环境。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政法宣传舆论工作主要任务：一是要把大力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宣传舆论工作的主题、主线；二是加快政法网络新媒体创新发展；三是认真做好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引导；四是紧紧围绕政法中心工作开展宣传；五是坚持不懈做实做活日常宣传；六是突出政法系统典型和形象宣传；七是把“三同步”理念贯穿政法工作全过程和各环节，有效引导社会舆论；八是积极推进政法文化建设。

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好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和中政委宣传工作部署，深刻认识新形势下政法宣传工作面临的新挑战新机遇，旗帜鲜明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

二、充分用好阵地，唱响陕西政法好声音

各级政法部门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中心工作，结合执法办案、服务群众、工作调研、驻村扶贫等，着力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要充分运用网络、电视、报刊等各类宣传阵地和传媒载体，特别是《长安》杂志、《法制日报》《法治周末》《民主与法制时报》《政法舆情》《西部法制报》《陕西政法天地》杂志、陕西政法网、西部法制传媒网等法制类媒体，积极主动宣传政法系统各部门围绕“抓首要、保稳定、创一流、促发展”思路采取的具体举措和创新成果；坚持正面宣传，重点宣传政法机关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最恨、最怨、最烦之事的坚定决心、有力举措、重大成效；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大力宣传政法队伍的时代楷模、时代正气，时代风采，不断释放正能量，塑造政法队伍新形象，着力提高政法宣传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全省各级政法机关积极推动法制类报刊进科、所、队、庭，鼓励每名政法干警订阅“长安剑”微信公众号、关注中国长安网微博、下载中国长安网客户端，确保中央、省委的决策部署能够及时深入贯彻到每个基层政法单位和每名政法干警。各级政法机关结合实际，可视情为同级“两代表、一委员”订阅，赠阅《法制日报》《法治周末》《民主与法制时报》《西部法制报》《陕西政法天地》等法制类报刊，使社会各界能够及时了解政法系统对党

忠诚、执法为民、公正司法的新成效和推进平安陕西、法治陕西建设的新进展，为开创我省政法工作新局面提供有力支持。

三、坚持激励鼓励，推动政法宣传工作创新发展

综合运用法制类媒体特别是政法网络新媒体开展政法宣传舆论工作，是各级政法机关展示新时代新作为新气象的重要途径。省委政法委下发的《2018年全省政法宣传舆论工作要点》，已将各地各部门运用法制类媒体开展宣传工作的情况列入年度考核和群众对政法队伍满意度的考核体系。全省各级政法机关要建立完善宣传工作考核激励机制，把运用法制类媒体特别是政法网络新媒体开展政法宣传舆论工作列入目标责任考核，切实抓好落实，进一步推动政法宣传工作创新发展，推动政法舆论生态不断向好，为开创新时代政法工作新局面作出更大贡献。

中共陕西省委政法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9月27日

各部门各单位订阅《法制日报》《法治周末》参考标准

序号	系统	单位	订阅单位	订阅量 (份)	备注
	司法行政机关	司法厅(局)	厅局级领导	1	每人
			处(室)	1	各处(室)
		地市级司法局	局领导	1	每人
			科(室)	1	各科(室)
		县级司法局		5	每局
基层司法所		1	每所		
	监狱系统	监狱局机关	局领导	1	每人
			处室	1	各处(室)
		监狱	监狱领导	1	每人
			科(室)	1	各科(室)
			监区	1	每监区
	戒毒系统	戒毒局机关	局领导	1	每人
			处(室)	1	各处(室)
		戒毒所	所领导	1	每人
			科(室)	1	各科(室)
			大中队基层单位	2	每队
法律服务系统	律师事务所、公证处、司法鉴定所		1	每个单位	
省直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	普法依法治理机构		1	每部门 每单位	
企事业单位			1	每个单位	

备注:《法制日报》邮发代号 1—41, 每份全年定价 480 元。

《法治周末》邮发代号 1—198, 每份全年定价 200 元。

附件 2:

法治类报刊参考征订名单

法治类报刊参考征订名单	邮发代号
《长安》杂志	(2-299)
法制日报	(1-41)
法治周末	(1-198)
《民主与法制》杂志	(80-779)
民主与法制时报	(1-366)
西部法制报	(51-50)

西安市司法局办公室

2018年12月3日印发

- 8 -